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ung Moon Holdings Limited**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3)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以及  
不符合GEM上市規則**

**董事辭任**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起，(i)黎容生先生(「黎先生」)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及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2)周倩女士(「周女士」)已提呈辭職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成員之職務，黎先生及周女士各自將會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工作安排。

黎先生及周女士各自亦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黎先生及周女士於本公司任職期間為本集團所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本公司正在為空缺的行政總裁職位提名合適人選。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委任行政總裁另行刊發公告。

## 不符合有關董事會組成的GEM上市規則

於周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低於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及第5.28條規定的最低人數。此外，薪酬委員會現並未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34條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本公司將自周女士辭任日期起計三個月內物色合適候選人填補空缺，以達致GEM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申太菊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鄧肇添先生及申太菊女士；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在澤先生及梁劍康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上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mcl.com.hk](http://www.smcl.com.hk)上刊發。